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拟向崔岑、张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苏州矩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矩度”、“标的公司”）25%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公司就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预计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拟采取的相关措施如下：

一、本次交易对每股收益影响的测算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XYZH/2020SHA20014号《备考审阅报告》，假设本次交易已于2018年1月1日实施完成，则交易前后上市公司2018年和2019年1-9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营业收入	30,211.70	30,211.70	46,040.54	46,040.54
利润总额	8,119.81	8,119.81	12,211.84	12,21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622.47	7,170.54	9,915.52	10,70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94	1.32	1.40

本次交易前，苏州矩度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已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指标未发生变化。但是，2018年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增加7.97%，2019年1-9月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增加8.28%；2018年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将增加6.06%，2019年1-9月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将增加6.82%。上市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均将得到增强。

二、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有助于增强公司对旗下重要子公司的控制力，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生产及运营效率

本次交易前，苏州矩度在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承担了上市公司生产制造中心的职能，上市公司的主要产品机器视觉设备的定制化、一站式整合制造均在标的公司完成。

近年来，作为上市公司重要子公司，标的公司充分发挥其在产品生产过程中积累的丰富经验、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将上述经验及优势运用到上市公司的生产环节中，在产品制造的技术水平、响应速度、质量稳定性、交期及生产配合度等方面与上市公司其他职能部门默契配合，在上市公司的发展过程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与此同时，标的公司为上市公司其他职能部门能够充分聚焦到机器视觉设备产品的研发、销售环节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此次交易目的为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对重要子公司的控制力，便于上市公司在业务、人员、技术、市场等诸多方面进一步进行资源整合，统筹考虑各主体之间的区域优势和职能分工，不断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的生产和运营效率。

（二）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发展战略，能够促进公司业务实现协同效应

标的公司生产的控制线缆组件是上市公司主要产品机器视觉设备的关键部件，为产业链的直接上下游产品，并与上市公司主要产品在质量、研发、生产等方面具有显著的协同效应，具体协同效应如下：

1、质量：控制线缆组件是机器视觉设备的关键部件，对其质量和性能起到关键作用

控制线缆组件是智能设备中连接电子元器件、功能模块及外围设备并进行控制信号传输的重要部件，如同智能设备的神经网络和血管，也是机器视觉设备的直接、关键部件。

目前公司所有产品中自用的控制线缆组件均为自行生产，可以确保机器视觉设备的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以及交货时间，与其实现协同效应。

2、研发：控制线缆组件的自主研发及生产有利于提升机器视觉设备的研发效率

控制线缆组件如何根据整机对于耐折弯、耐高温、耐磨、高速传输、抗电磁屏蔽等特殊功能的需求选型、如何排线布线、如何降低电磁干扰、如何利于故障排查，是机器视觉设备等智能设备产品在研发设计之初就需重点考虑的内容。

苏州矩度已掌握控制线缆组件的核心技术，能够为智能设备产品研发提供强有力的配套资源，在样机早期试制过程中，就能够根据研发需求快速提供合适的控制线缆组件，并随时进行调整，提升智能设备产品的研发效率，加快公司新产品的推出。

3、生产：苏州矩度具备控制线缆组件大规模生产能力，有利于提升机器视觉设备的生产效率并降低生产成本

组成一台机器视觉设备的原材料有 300-400 种，其中控制线缆组件有 100-150 种，占比高达 30%-40%，但各类控制线缆组件所需数量不多，且需要耐折弯、高速传输、抗电磁屏蔽等特殊性能，存在定制化、多功能、多品种、小批量等特点。苏州矩度拥有控制线缆组件的柔性化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大幅促进了机器视觉设备的生产效率提升。

苏州矩度通过不断优化生产作业和质量管理流程，进一步控制采购成本，持续实现控制线缆组件对机器视觉设备在生产效率、质量水平方面的促进作用，协同效应显著。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将进一步促进上市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实现协同效应，符合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

（三）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提高整体竞争力

苏州矩度本身盈利能力较强，其营业收入、净利润在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中的占比较高。本次交易的顺利完成，将有助于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三、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并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的具体措施

（一）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体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因此本次交易将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产生增厚作用，不会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 2018 年、2019 年 1-9 月实现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1.32 元/股、0.88 元/股。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假设本次交易在 2018 年期初完成，上市公司 2018 年、2019 年 1-9 月实现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1.40 元/股、0.94 元/股，高于本次交易前的基本每股收益。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因并购重组交易而导致即期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

但是，若未来上市公司或标的资产经营效益不及预期，公司每股收益可能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填补回报并增强上市公司持续回报能力的具体措施

本次交易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规模将扩大，虽然本次交易收购的标的公司预期将为公司带来收益，但并不能完全排除标的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可能。若发生前述情形，则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股本的增长幅度，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

为了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拟采取以下具体措施，以降低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

1、有效整合标的公司，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在国家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产业转型升级的趋势下，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夯实原有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加强公司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发展，以此沉淀积累国内外品牌客户。同时，公司将继续通过内生与外延结合的方式加快完善产业链布局，促进智能设备及组件产品的升级和增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标的公司业务特点及经营模式，对标的公

司优势资源进行整合，以实现整体及各方的平衡、有序、健康的发展，最大限度的发挥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的协同效应。

2、加强内部控制整合，提高经营管理效率

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升企业管理效率，优化管理流程，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成本管控，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降低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资金和经营管理风险。

3、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分红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上市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将遵循《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确保本次交易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函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交易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相关承诺。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勇做出的承诺：

“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

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做出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0日